

GF-2020-0216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靖边县小河镇九年制学校

承包人（全称）：陕西腾乙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靖边县小河镇九年制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靖边县小河镇九年制学校(小河红军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靖边县小河镇九年制学校。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批准建设。
4. 资金来源：榆政财教发(2024)71号。
5. 工程内容及规模：通道水泥混凝土、院内平铺砖硬化、侧铺砖硬化、拆除原有混凝土及垫层、垃圾外运、墙面涂料喷涂及铁艺栏杆等。
6. 工程承包范围：该项目暂按合同价包工、包料（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年/月/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5年1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4月2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严格按照工程量和质量要求组织实施，最终验收以合格为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1）人民币（大写）柒拾壹万陆仟伍佰元整
(¥716500.00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 。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田子东。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15 年 1 月 20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靖边县小河镇九年制学校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双方签字盖章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3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刘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田子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MABRYMDXXR

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双伙
场永宁路38号

邮政编码： 7185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15229425429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边长庆支行

账号： 61050169756000001686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件

按照2020版（GF-2020-2016）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执行。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件

第 1 条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和解释

1.1.1 合同

其他合同文件：本合同协议书、专用条款、通用条款、中标通知书、变更通知、招标文件投标书及其附件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1.1.2 工程和设备

1.1.2.1 单位/区段工程的范围：以工程量清单为主。

1.1.2.2 作为施工场所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现场临时办公及施工场地。

1.1.2.3 永久占地包括：按照图纸设计确定。

1.1.2.4 临时占地包括：详见施工图纸。

1.2 语言文字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____/____ 语言。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发包人对工程的相关管理规定和文件。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本合同的标准、规范（名称）包括：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有关标准规范详细施工图。

1.4.2 发包人提供的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发包人提供的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无；发包人提供的国外标准、规范的时间：无。

1.4.3 没有成文规范、标准规定的约定：无。

1.4.4 发包人对于工程的技术标准、功能要求：满足本工程的安全生产。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本合同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3、投标函及其投标函附录；4、专用条款及其附件；5、通用合同条款；6、技术标准和要求；7、图纸 8、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9、其他合同文件。

1.6 文件的提供和照管

1.6.1 发包人文件的提供

发包人文件的提供期限、名称、数量和形式：接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天内。

1.6.2 承包人文件的提供

承包人文件的内容、提供期限、名称、数量和形式：/。

1.6.3 文件的照管

关于现场文件准备的约定：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预案、读图纪要、开工报告、施工月报、工程洽商、当月进度报表、次月工程进度计划报表、竣工报告、竣工资料及法律法规规定应提交的其他文件。其中施工组织设计和专项施工方案的重要节点工期必须细化到具体日历天。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开工后 5 日内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和专项安全方案，每项每次延期支付违约金 2000 元；技术交底前 3 日提供施工图读图纪要、现场具备开工条件后一天提供开工报告，每月 25 日提供当月进度报表和次月工程进度计划报表，工程竣工自检合格后 7 日提供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工程验收合格后 28 日提供竣工资料，每项每次延期支付违约金 1000 元/次。前述违约金累计计算。

1.7 联络

1.7.1 发包人指定的送达方式（包括电子传输方式）： / 。

发包人的送达地址： 发包人办公室 。

承包人指定的送达方式（包括电子传输方式）： / 。

承包人的送达地址： 本工程施工项目部或承包人公司驻地；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项目经理或项目经理指定的接收人 。

1.8 知识产权

1.8.1 由发包人（或以发包人名义）编制的《发包人要求》和其他文件的著作权归属：属于发包人。

1.8.2 由承包人（或以承包人名义）为实施工程所编制的文件、承包人完成的设计工作成果和建造完成的建筑物的知识产权归属：署名权以外的著作权属于发包人。

1.8.3 承包人在投标文件中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1.9 保密

双方订立的商业保密协议（名称）：/，作为本合同附件。

双方订立的技术保密协议（名称）：/，作为本合同附件。

1.10 责任限制

承包人对发包人赔偿责任的最高限额为另行约定。

1.11 建筑信息模型技术的应用

关于建筑信息模型技术的开发、使用、存储、传输、交付及费用约定如下：/。

第 2 条 发包人

2.1 提供施工现场和工作条件

2.1.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提供施工现场的范围和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2.1.2 提供工作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的工作条件包括：发包人将施工用电接至指定点，施工场地内的配电设施安装及使用等费用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场地如有非拆迁问题，发包人协助解决，但不向承包人支付因遗留问题引起的任何费用，此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2 提供基础资料

关于发包人应提供的基础资料的范围和期限：____/____。

2.3 支付合同价款

2.3.2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及资金安排的期限要求：
/。

2.3.3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期限、金额（或比例）：
/。

2.4 其他义务

发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_____/_____。

第 3 条 发包人的管理

3.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的姓名: 王立;

发包人代表的身份证号: 612725197601300010;

发包人代表的职务: _____;

发包人代表的联系电话: _____;

发包人代表的电子邮箱: _____/_____;

发包人代表的通信地址：_____/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_____；

发包人代表的职责：_____/_____。

3.2 发包人人员

发包人人员姓名：_____/_____；

发包人人员职务：_____/_____；

发包人人员职责：_____/_____。

3.3 工程师

3.3.1 工程师名称：_____/_____；工程师

监督管理范围、内容：_____/_____；工程师权限：_____/_____。

3.4 商定或确定

3.4.2 关于商定时间限制的具体约定：_____/_____。

3.4.3 关于商定或确定效力的具体约定：_____/_____；

关于对工程师的确定提出异议的具体约定：_____/_____。

3.5 会议

3.5.1 关于召开会议的具体约定：_____/_____。

3.5.2 关于保存和提供会议纪要的具体约定：_____/_____。

第4条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除专用合同条款第 5.2 款约定由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和第 6.2 款约定由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外，承包人应负责提供为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劳务、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和其他物品，并按合同约定负责临时设施的设计、建造、运行、维护、管理和拆除。。

4.2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 。

履约担保的方式、金额及期限： / 。

4.3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4.3.1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姓名：田子东；

执业资格或职称类型：注册二级建造师；

执业资格证或职称证号码： ；

联系电话： ；

电子邮箱： ；

通信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责令限期提交劳务合同并补交社会保险。

4.3.2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每月在现场的时间要求：开工之日起至竣工结束，经理每周至少5日，每天至少8小时在现场组织施工。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5000元/日的违约金。

4.3.3 承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全权处理项目的一切事项。

4.3.4 承包人擅自更换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4.3.5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同4.3.4。

4.4 承包人人员

4.4.1 人员安排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人员安排的报告的期限：开工前3日。

承包人提交关键人员信息及注册执业资格等证明其具备担任关键人员能力的相关文件的期限：开工前3日。

4.4.2 关键人员更换

承包人擅自更换关键人员的违约责任：同4.3.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关键人员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责令承包人退场，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4.4.3 现场管理关键人员在岗要求

承包人现场管理关键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由监理工程师批准发包人认可方可离开。

承包人现场管理关键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5000元/日的违约金。

4.5 分包

4.5.1 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4.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工程包括： / 。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 。

4.5.3 分包合同价款支付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 。

4.6 联合体

4.6.1 联合体各成员的分工、费用收取、发票开具等事项： / 。

4.7 承包人现场查勘

4.7.1 双方当事人对现场查勘的责任承担的约定： / 。

4.8 不可预见的困难

不可预见的困难包括：不可预见的风雨、雪、洪、震等自然灾害。

第5条 设计

5.1 承包人文件审查

5.1.1 承包人文件审查的期限： / 。

5.1.2 审查会议的审查形式和时间安排为：____/____，
审查会议的相关费用由____/____承担。

5.1.3 关于第三方审查单位的约定：____/____。

5.2 培训

培训的时长为____/____，承包人应为培训提供的人员、
设施和其他必要条件为____/____。

5.3 竣工文件

5.3.1 竣工文件的形式、提供的份数、技术标准以及其他相
关要求：____/____。

5.3.3 关于竣工文件的其他约定：____/____。

5.4 操作和维修手册

5.4.1 对最终操作和维修手册的约定：____/____。

第 6 条 材料、工程设备

6.1 实施方法

双方当事人约定的实施方法、设备、设施和材料：
____/____。

6.2 材料和工程设备

6.2.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验收后，由____共同指定人____负
责接收、运输和保管。

6.2.2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类别、估算数量：按照监理部门及发包人要求确定。

竣工后试验的生产性材料的类别或(和)清单: _____。

6.2.3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保管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保管费用由 共同指定人

承担。

承包人提交保管、维护方案的时间: / 。

发包人提供的库房、堆场、设施和设备： / 。

6.3 样品

6.3.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 样品种类、名称、规格、数量: / 。

6.4 质量检查

6.4.1 工程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的特殊标准或要求: 国标。

6.4.2 质量检查

除通用合同条件已列明的质量检查的地点外，发包人有权进行质量检查的其他地点： / 。

6.4.3 隐蔽工程检查

关于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的特别约定: / 。

6.5 由承包人试验和检验

6.5.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试验的内容、时间和地点： 按通用条款执行。

试验所需要的试验设备、取样装置、试验场所和试验条件： 按通用条款执行。

试验和检验费用的计价原则： 执行国家标准。

第 7 条 施工

7.1 交通运输

7.1.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7.1.2 场外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的特别约定： /。

7.1.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内交通的特别约定： /。

关于场内交通与场外交通边界的约定： 以现场实际施工条件为准。

7.1.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 承包人 承担。

7.2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7.2.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临时设施的费 用和临时 占地手续 和费用承担的特 别约定： 由承包人承担。

7.2.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或临时设施范围： /。

7.3 现场合作

关于现场合作费用的特别约定： /。

7.4 测量放线

7.4.1 关于 测量放线的特别约定的技术规范：/。施工控制网资料的告知期限：开工前7日内。

7.5 现场劳动用工

7.5.1 合同当事人对建筑工人工资清偿事宜和违约责任的约定：/。

7.6 安全文明施工

7.6.1 安全生产要求

合同当事人对安全施工的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7.6.2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1)承包人应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扬尘控制工作方案》、《榆林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现场文明施工标准》等相关规定履行好施工扬尘控制、文明施工等责任。

(2) 承包人需自行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并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并自行承担其费用。

(3) 对施工中的地上地下建筑物(构筑物)管线、 电力设施等应按有关规定加强监控测量和保护，相应的费用或因保护不当造成的损失及法律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4) 环境保护工作属承包方范围内的由承包方全权负责，执行国家和榆林市及靖边县的相关规定。施工现场内不得随地抛洒剩饭及生活垃圾等，更不能将其随意倒至施工区外，施工区内不得随处大小便。做到工完场地清。

(5) 施工机械设备进场前，应做好清洁、保养和维护工作。出场车辆应有专人打扫、清洗。有密封要求的按规定必须达到。

(6) 施工期间必须保证周边单位的正常工作及居民的正常生活，尽量减少粉尘、噪声、振动等污染的扰民。必须按靖边县有关部门的临时要求，调整作业方式，调整作业时间，停止高粉尘、高噪音作业或爆破作业等。

(7) 保证周围建(构)筑物、地下及地上管线、地下人防等设施安全。

(8) 做到进入现场的施工和作业人员统一着装，配证上岗，文明施工。

(9) 承包方施工现场临时加工区、库房等围墙(围挡)等维护设施应安全、美观、耐久，非施工相关人员不许入内。

7.7 临时性公用设施

关于临时性公用设施的特别约定： 无。

7.8 现场安保

承包人现场安保义务的特别约定： 竣工验收前一切安保均由承包人承担。

第 8 条 工期和进度

8.1 开始工作

8.1.1 开始准备工作： 开工前7日内。

8.1.2 发包人可在计划开始工作之日起 84 日后发出开始工作通知的特殊情形： /。

8.2 竣工日期

竣工日期的约定： 以合同为准。

8.3 项目实施计划

8.3.1 项目实施计划的内容

项目实施计划的内容： 详见工程量清单。

8.3.2 项目实施计划的提交和修改

项目实施计划的提交及修改期限： 收到承包人报告后 7 日内。

8.4 项目进度计划

8.4.1 工程师在收到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收到承包人报告后 7 日内。

8.4.2 进度计划的具体要求： /。

关键路径及关键路径变化的确定原则：_____/_____。

承包人提交项目进度计划的份数和时间：_____/_____。

8.4.3 进度计划的修订

承包人提交修订项目进度计划申请报告的期限：_____/_____。

发包人批复修订项目进度计划申请报告的期限：_____/_____。

承包人答复发包人提出修订合同计划的期限：_____/_____。

8.5 进度报告

进度报告的具体要求：_____/_____。

8.6 工期延误

8.6.1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使竣工日期延误，每延误 1 日的误期赔偿金额为合同协议书的合同价格的 1 %或人民币金额为：_____、
累计最高赔偿金额为合同协议书的合同价格的：2 %或人民币
金额为：_____。

8.6.2 行政审批迟延

行政审批报送的职责分工：_____/_____。

8.6.3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双方约定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情形：1、地震 2、暴风雨_____。

8.7 工期提前

8.7.1 承包人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_____。

第 9 条 竣工试验

9.1 竣工试验的义务

9.1.1 竣工试验的阶段、内容和顺序：_____/_____。

竣工试验的操作要求：_____/_____。

第 10 条 验收和工程接收

10.1 竣工验收

10.1.1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发包人不按照合同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受证书的
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执行通用条款_____。

10.2 工程的接收

10.2.1 工程接收的先后顺序、时间安排和其他要求：_____/_____。

10.2.2 接受工程时承包人需提交竣工验收资料的类别、内容、份数和提交时间：_____/_____。

10.2.3 发包人逾期接收工程的违约责任：_____/_____。

10.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移交工程的违约责任：_____/_____。

10.3 接收证书

10.3.1 工程接收证书颁发时间：_____/_____。

10.4 竣工退场

10.4.1 竣工退场的相关约定：_____/_____。

10.4.2 人员撤离

工程师同意需在缺陷责任期内继续工作和使用的人员、施工设备和临时工程的内容：_____/_____。

第 11 条 缺陷责任与保修

11.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期限：_____见质量保证书、工程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缺陷责任期终止后，退还质量保证金_____。

11.2 缺陷调查

11.2.1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_____。

11.3 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

书 承包人应于缺陷责任期届满后_____/____天内向发包人发出缺陷责任期届满通知，发包人应在收到缺陷责任期届满通知后_____/____天内 核实承包人是否履行缺陷修复义务，承包人未能履行缺陷修复义务的，发包人有权扣除相应金额的维修费用。发包人应在收到缺陷责任期届满通知后_____/____天内，向承包人颁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

11.4 保修责任

工程质量保修范围、期限和责任为：_____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一切工程，含工程量清单、图纸中给定的工程及变更。按国家现行规定执行_____。

第 12 条 竣工后试验

本合同工程是否包含竣工后试验：_____ / _____

12.1 竣工后试验的程序

12.1.1 竣工后试验全部电力、水、污水处理、燃料、消耗品和材料，以及全部其他仪器、协助、文件或其他信息、设备、工具、劳力，启动工程设备，并组织安排有适当资质、经验和能力的工作人员等必要条件的提供方：_____ / _____

第 13 条 变更与调整

13.1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3.1.1 工程师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合理化建议后 _____ / _____ 日内审查完毕并报送发包人，发现其中存在技术上的缺陷，应通知承包人修改。发包人应在收到工程师报送的合理化建议后 _____ / _____ 日内审批完毕。合理化建议经发包人批准的，工程师应及时发出变更指示，由此引起的合同价格调整按照 _____ / _____ 执行。发包人不同意变更的，工程师应书面通知承包人

13.1.2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变更建议的利益分享约定：_____ / _____。

13.2 变更程序

13.2.1 变更估价

13.2.1.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原则的约定：_____ / _____。

13.3 暂估价

13.3.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可以参与投标的暂估价项目范围：_____/_____。

承包人不得参与投标的暂估价项目范围：_____/_____。

招投标程序及其他约定：_____/_____。

13.3.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协商及估价的约定：_____/_____。

13.4 暂列金额

其他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_____。

13.5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13.5.1 关于是否采用《价格指数权重表》的约定：_____/_____。

13.5.2 关于采用其他方式调整合同价款的约定：_____/_____。

第 14 条 合同价格与支付

14.1 合同价格形式

14.1.1 关于合同价格形式的约定：单价合同。

14.1.2 关于合同价格调整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4.1.3 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支付工程价款的计量方法、估价方法：以实际完成工程量预算清单为准。

14.2 预付款

14.2.1 预付款支付

预付款的金额或比例为：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_____。

14.2.2 预付款担保

提供预付款担保期限：_____/_____。

预付款担保形式：_____/_____。

14.3 工程进度款

14.3.1 工程进度付款申请

工程进度付款申请方式：按验收合格的工程量实际进度申请支付。

承包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格式、内容、份数和时间：按通用条款执行。

进度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按相关规定程序执行。

14.3.2 进度付款审核和支付

进度付款的审核方式和支付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应在进度款支付证书或临时进度款支付证书签发后的 天内完成支付，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应按照 支付违约金。

14.4 付款计划表

14.4.1 付款计划表的编制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14.4.2 付款计划表的编制与审批

付款计划表的编制：按通用条款执行。

14.5 竣工结算

14.5.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的时间：按通用条款执行。

竣工结算申请的资料清单和份数：按通用条款执行。

竣工结算申请单的内容应包括：按通用条款执行。

14.5.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工程经过相关部门竣工验收合格后。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

14.6 质量保证金

14.6.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1) 工程质量保证担保, 保证金额为: _____/_____;

(2) 5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_____无_____。

14.6.2 质量保证金的预留

质量保证金的预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预留的质量保证金的比例:
/_____, 在此情形下, 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
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预留专用合同条件第 14.6.1 项
第(2)目约定的工程款预留比例的质量保证金;

(3) 其他预留方式: _____无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_____无_____。

14.7 最终结清

14.7.1 最终结清申请单

当事人双方关于最终结清申请的其他约定: _____工程经过相
关部门竣工验收合格后, 取得结算审计报告后_____。

14.7.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当事人双方关于最终结清支付的其他约定: _____取得审计
报告后_____。

第 15 条 违约

15.1 发包人违约

15.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_____。

15.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_____。

15.2 承包人违约

15.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_____。

15.2.2 通知改正

工程师通知承包人改正的合理期限是：_____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15.2.3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1)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违约责任：按照合同约定结算金额的 5%支付违约金；

_____(2)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违约责任：按照合同约定结算金额的 1%支付违约金；

_____(3)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违约责任：承包人退还已支付的工程款，并按照合同金额的 2%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发包人相应的损失；

_____(4)承包人违反第 8.9 款〔材料与设备专用要求〕的约定，未经批准，私自将已按照合同约定进入施工现场的材料或设备撤离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按照合同约定结算金额的 5%支付违约金；

(5) 承包人未能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的违约责任：每逾期一天，支付违约金 5000 元；

(6) 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修复的违约责任：按发包人修复缺陷费用的 1%支付违约金；

(7) 承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违约责任：按照合同约定结算金额的 20%支付违约金；

(8) 承包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违约责任：按照合同约定结算金额的 5%支付违约金。

第 16 条 合同解除

双方约定可由承包人解除合同的其他事由：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关系的，发包人将按照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 90%进行结算，同时承担因违约而对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 17 条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定义

除通用合同条件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无。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当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的30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第 18 条 保险

18.1 设计和工程保险

18.1.1 双方当事人关于设计和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18.1.2 双方当事人关于第三方责任险的特别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18.2 工伤和意外伤害保险

关于工伤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8.3 货物保险

关于承包人应为其施工设备、材料、工程设备和临时工程等
办理财产保险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8.4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承包人承担。

18.5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18.5.1 保险凭证

保险单的条件：按通用条款执行。

18.5.2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无。

第 19 条 争议解决

19.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不采用。

19.1.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人数： 无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无 。

选定争议避免/评审组的期限： 无 。

评审机构： 无 。

其他事项的约定： 无 。

争议评审员报酬的承担人： 无 。

19.1.2 争议的避免

发包人和承包人是否均出席争议避免的非正式讨论：
无 。

19.1.3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关于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的特别约定： 无 。

19.2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 人民法院起诉。

专用合同条件附件

附件 1：发包人要求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 5：承包人主要管理人员表

附件 6：价格指数权重表

附件 1 《发包人要求》

《发包人要求》应尽可能清晰准确，对于可以进行定量评估的工作，《发包人要求》不仅应明确规定其产能、功能、用途、质量、环境、安全，并且要规定偏离的范围和计算方法，以及检验、试验、试运行的具体要求。对于承包人负责提供的有关设备和服务，对发包人人员进行培训和提供一些消耗品等，在《发包人要求》中应一并明确规定。

《发包人要求》通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功能要求

- (一) 工程目的。
- (二) 工程规模。
- (三) 性能保证指标（性能保证表）。
- (四) 产能保证指标。

二、工程范围

- (一) 概述
- (二) 包括的工作
 - 1. 永久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范围。
 - 2. 临时工程的设计与施工范围。
 - 3. 竣工验收工作范围。
 - 4. 技术服务工作范围。

5. 培训工作范围。

6. 保修工作范围。

(三) 工作界区

(四) 发包人提供的现场条件

1. 施工用电。

2. 施工用水。

3. 施工排水。

4. 施工道路。

(五) 发包人提供的技术文件

除另有批准外，承包人的工作需要遵照发包人的下列技术文件：

1. 发包人需求任务书。

2. 发包人已完成的设计文件。

三、工艺安排或要求（如有）

四、时间要求

(一) 开始工作时间。

(二) 设计完成时间。

(三) 进度计划。

(四) 竣工时间。

(五) 缺陷责任期。

(六) 其他时间要求。

五、技术要求

(一) 设计阶段和设计任务。

(二) 设计标准和规范。

(三) 技术标准和要求。

(四) 质量标准。

(五) 设计、施工和设备监造、试验（如有）。

(六) 样品。

(七) 发包人提供的其他条件，如发包人或其委托的第三人提供的设计、工艺包、用于试验检验的工器具等，以及据此对承包人提出的予以配套的要求。

六、竣工试验

(一) 第一阶段，如对单车试验等的要求，包括试验前准备。

(二) 第二阶段，如对联动试车、投料试车等的要求，包括人员、设备、材料、燃料、电力、消耗品、工具等必要条件。

(三) 第三阶段，如对性能测试及其他竣工试验的要求，包括产能指标、产品质量标准、运营指标、环保指标等。

七、竣工验收

八、竣工后试验（如有）

九、文件要求

(一) 设计文件，及其相关审批、核准、备案要求。

(二) 沟通计划。

(三) 风险管理计划。

(四) 竣工文件和工程的其他记录。

(五) 操作和维修手册。

(六) 其他承包人文件。

十、工程项目管理规定

(一) 质量。

(二) 进度，包括里程碑进度计划（如果有）。

(三) 支付。

(四) HSE（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

(五) 沟通。

(六) 变更。

十一、其他要求

(一) 对承包人的主要人员资格要求。

(二) 相关审批、核准和备案手续的办理。

(三) 对项目业主人员的操作培训。

(四) 分包。

(五) 设备供应商。

(六) 缺陷责任期的服务要求。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靖边县小河镇九年制学校

承包人（全称）：陕西腾乙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靖边县小河九年制学校校舍维修改造采购项目(工程全称) 订立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执行国家标准。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2年；

3. 装修工程为1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1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1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1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 。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区段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区段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区段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返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报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 can 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

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承包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将设计业务分包的，应由原设计分包人或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 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_____/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工程总承包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718500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双伙场永宁路38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15229625429

传 真: /

开户银行: 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边长庆支行

账 号:

61050169756000001686 _

邮政编码: 718500

附件 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文件名称	套数	费用（元）	质量	移交时间	责任人

附件 5 承包人主要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工程总承包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设计负责人				
采购负责人				
施工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环境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6 价格指数权重表

序号	名称		变更权重 B		基本价格指数 F0		备注
			代号	权重	代号	指数	
	变 值 部 分		B1		F01		
			B2		F02		
			B3		F03		
			B4		F04		
定值部分权重 A							
合计							